

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民技术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5月1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《关于对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》（创业板年报问询函【2021】第267号）（以下简称“年报问询函”），要求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并在2021年5月24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，同时抄送深圳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。

公司收到年报问询函后高度重视，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及中介机构就年报问询函涉及的问题逐项落实。由于年报问询函涉及的内容较多，公司预计无法按时完成上述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工作。

公司将加快工作进度，尽快完成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